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呂尚娟
電話：02-7736-6197
傳真：02-2397-6946

受文者：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一)字第1114200083D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（A09000000E_1114200083D_senddoc7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_1114200083D_senddoc7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「專科以上學校兼任教師聘任辦法」第14條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1年1月26日以臺教人（一）字第1114200083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）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呂小姐（電話：02-77366197）。

正本：司法院秘書處、行政院法規會、行政院教育科學文化處、法務部、內政部、國防部、臺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本部各單位(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電
交 2022/01/26 文
10:48:28 章